

# 南投縣 110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分組會議

## — 第七組「環境能源與科技組會前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AM 10:00

貳、地點：南投縣政府 B 棟 2F（工務處旁）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詳出列席人員簽到表

肆、主持人：李副處長坤煌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議題一、本(環境能源與科技)組工作內容檢討。(詳如工作報告)

柒、委員建議：

一.許雅惠委員：

- 1.目前各處室工作報告大多無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工作內容可包含盤點過去已執行、現在執行中、未來規劃中等事項，請補充。
- 2.未說明大型活動等概括式說法之定義。
- 3.公廁盤點可包含私人企業所有，不僅止於公務機關。
- 4.建議請社勞處制訂通用性的性別友善檢視表(準則、通則)，以利各處室遵循辦理。
- 5.各單位可逕行參考其他縣市相關單位有關性別觀點之法規、行政規則、推動工作等資料(各縣市官方網站均有性別主流化專區)。
- 6.重點工作(二)之工作內容請補充積極作為(不僅止鼓勵女性活動參與，應包含女性可具有實質影響之身分)。

二.陳斐虹老師：

- 1.110 年工作重點應說明實際辦理情形。(例：110 年南投燈會有辦理性別環境檢視，請補充說明)。
- 2.各工作內容應補充具體做法。
- 3.109 年度大會上已通過性別環境檢視表，請社勞處提供各單位參考運用(並請提供 110 年南投燈會性別友善環境檢視表)。
- 4.請各單位落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若有相關疑問，可諮詢縣府計畫處)。

捌、會議結論：

- 一.請各處室依據委員建議修正工作報告。
- 二.有關各處室反應本縣鄉(鎮、市)公所管理業務不受本府相關單位轄管，未能納入工作報告列管事項部份，請各處室與本府社勞處協商並提報大會，研議是否採由本業務主管單位聯繫公所蒐集資料後提報本府性平大會？或由各公所逕自派員參加大會提報成效。
- 三.有關重點工作(四)工作內容第 3 點：「新建公共建築物使照領得前之勘檢作業，將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代表納入「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竣工勘檢小組」，該小組至現場會勘，倘未經勘檢小組核可，尚無法取得本府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同意刪除贅字，修正工作內容為：「新建公共建築物使照領得前之勘檢作業，將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代表納入「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

礙竣工勘檢小組」成員」。